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田区政协六届四次会议提案第 2024061 号的答复函

尊敬的黄小武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端产业园的提案》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细分领域，确立产业定位”的答复意见

福田区正会同第三方智库进行安全节能环保产业调研，编制产业发展调研报告和发展规划，并已初步确定资源回收利用、绿色建材、节能服务、水污染治理等重点发展方向。下一步，福田区将针对各细分领域特点制定行动计划，并着力实施创新策源工程，在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等区域加快打造绿色低碳重点实验室和企业研发中心。

二、关于“政府主导，建设基础设施”的答复意见

福田区结合辖区实际，拓展完善绿色经济产业空间，促进创新要素集聚、市场活力迸发。一是加快打造专业楼宇，在福投控大厦打造绿色低碳专业楼宇，提供 3 万平米产业空间，聚焦环境污染治理、低碳节能环保等新质生产力；积极对接洽谈万科创智

云中心、深圳能源中心等物业，加快打造新能源产业专业楼宇，推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集中、资源集聚。**二是打造高品质生产制造飞地**，依托福田—博罗共建的现代产业园，打造具有标杆示范意义的绿色经济高品质生产制造飞地，推动形成“福田总部+飞地制造”模式，拓宽产业一体化发展空间。

三、关于“市场运作，吸引高端企业进驻”的答复意见

福田区对绿色低碳企业提供产业空间租金补贴，并积极引入创新载体和重点实验室。**一是出台支持双碳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符合条件的新能源企业在福田区租赁自用的社会产业空间，依条件给予不超过100元/平方米、每年不超过200万元支持。符合条件的新能源企业在福田区租用新能源专业楼宇，依条件给予不超过120元/平方米、每年不超过300万元支持。**二是重点引入技术创新中心**，目前已集聚西门子能源（深圳）创新中心、港华能源研究院、中创新航研究院、中国一汽大湾区研究院等多家研究院，总部研发特色突出。

四、关于“分步建设，形成产业规模”的答复意见

福田区聚力谋划绿色经济发展空间布局，加快打造绿色低碳产业优质发展生态。**一是构建五大绿色经济集聚区**，包括梅林—彩田绿色经济专精特新集聚区、安托山数字能源总部经济集聚区、CBD绿色经济高端服务集聚区、车公庙智慧能源产业集聚区以及河套深港双碳研发创新基地。**二是鼓励福田区社会物业积极引进和集聚新能源企业（机构）**，提供优质服务，营造良好集聚

发展环境。根据双碳支持政策，对达到认定标准的，给予运营主体不超过 30 万元认定支持。

专此答复，感谢您对福田发展的关注和支持！

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9 月 29 日